

证券代码：600531

证券简称：豫光金铅

编号：临 2015-003

##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按照财政部 2014 年修订和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递延收益”和“其他非流动负债”四个科目产生影响，对 2013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的净利润和净资产无重大影响。

###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2014 年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以及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具体准则，并要求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

2014 年 6 月 20 日财政部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进行了修订，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当在 2014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本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2014 年 7 月 23 日《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根据规定，本公司于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2015 年 2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2015 年 2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二、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投资企业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处理，并要求已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追溯调整。具体调整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2013年12月31日	
		长期股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北京安泰科信息开发有限公司	4.29	-8,325,000.00	8,325,000.00
河南豫光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	10	-2,109,071.51	2,109,071.51
青海西豫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14.61	-11,688,900.00	11,688,900.00
乌拉特后旗瑞峰铅冶炼有限公司	6.48	0.00	
合计		-22,122,971.51	22,122,971.51

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要求将递延收益单独列报，并对年初数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调整。具体调整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递延收益	-	68,707,127.65	-	64,634,222.45
其他非流动负债	68,707,127.65	-	64,634,222.45	-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和《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准则规定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的结论性意见

####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公司依照2014年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进行会计政策变更和财务信息调整，使公司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和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的

合理变更和调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 **四、上网公告附件**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第十八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第十三次监事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二日